附件2

现场审核相关问题说明

1.考生审核的资料需要带齐**原件和相应的复印件**。工作人员审核完原件归还考生，复印件留考区备查。

2.居民身份证要复印（在有效期内）正面及反面到一张纸上。

3.户口本要复印首页和本人页到一张纸上（属集体户口的，需提供本人户口页及加盖骑缝公章的户主页），如下图：



首页

本人页

4.工作人员现场审核时对学历证书有疑问的，请考生出示带二维码的学历证书**电子注册备案表**（6个月以内学信网上的教育部学历在线验证报告，湛江、汕头、广州、江门四所幼儿师范学校中专学生没有此认证报告的，出示学生证或学校教务处证明），在校生出示学信网**学籍在线验证报告**或**学生证**或**就读学校教务处**（二级学院开具的证明不行）**出具的在籍学习证明**，三者任选其一即可。如果是学生证，注册登记页要有本学期注册信息（例如全日制专科学生证须盖齐六个注册章，全日制本科大三学生证须盖齐六个注册章，全日制本科大四学生证须盖齐八个注册章，注册章不齐视为无效）。教育部学籍或学历报告示例图如下：



5.笔试成绩合格的考生，在**11月8日-13日工作日上班时间段（上午8:30-12:00、下午14:30-18:00）**带齐相关原件和复印件到湛江市教师发展中心（湛江市霞山区民治路183号）现场审核。